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CHINA BOND RATING CO.,LTD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

2024 年 12 月 25 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2024 年跟踪评级

存续债券	上次评级	跟踪评级
	结果	结果
201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	AAA	AAA
201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二十期、二十四期）	AA	AA
2017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九至十期）	AAA	AAA
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至四期、七期）	AAA	AAA
2019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三至十期）	AAA	AAA
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三期、七至八期）	AAA	AAA
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	AAA	AAA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期、五至六期、八期）	AAA	AAA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	AAA	AAA
评级时间：	2023.12.26	2024.12.25

注：本次跟踪评级范围为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中债资信评级的存续债券

分析师

周航 邱博豪

电话：010-83250522

邮箱：zhouhang@chinaratings.com.cn

市场部

电话：010-88090123

传真：010-88090162

邮箱：cs@chinaratings.com.cn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6 号楼

5 层 501 (100045)

网站：www.chinaratings.com.cn

跟踪评级结论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认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以下简称“新疆”或“自治区”）在跟踪期内经济和财政实力很强，201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201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二十期、二十四期）、2017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九至十期）、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至四期、七期）、2019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三至十一期）、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三期、七至八期）、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期、五至六期、八期）及 2021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以下简称“公开发行一般债券”）纳入新疆一般公共预算，违约风险极低，因此维持上述债券的信用等级均为 AAA。

跟踪评级观点

- 跟踪期内，新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经济实力仍很强。未来，新疆仍将坚持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贯彻党中央治疆方略，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新疆经济仍将保持平稳增长。
- 跟踪期内，新疆政府综合财力规模逐年增长，财力结构稳定，财政实力仍很强。未来，在区域经济发展的带动下，新疆财政实力水平将稳步提高。
- 跟踪期内，新疆政府债务规模与经济发展程度相适应，债务风险可控。
- 跟踪期内，新疆在国家全局中战略地位日益凸显，未来可持续获得中央多方位支持，诸多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经济发展前景广阔。
-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本次跟踪评级范围内新疆公开发行一般债券存续规模为 2,556.7000 亿元，均纳入新疆一般公共预算，新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覆盖上述债券本息的偿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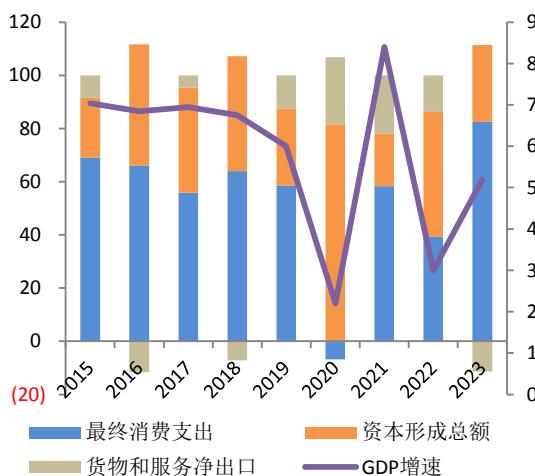
一、宏观经济与政策环境分析

全国经济运行持续向好，各项宏观政策持续促进经济发展，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地方政府债券积极发挥稳经济作用，一揽子化债方案制定实施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2023年全国上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着力扩大内需、优化结构、防范化解风险，全年经济回升向好。初步核算，2023年国内生产总值126.06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2%。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8.98万亿元，同比增长4.1%；第二产业增加值48.26万亿元，同比增长4.7%；第三产业增加值68.82万亿元，同比增长5.8%。从需求看，（1）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47.15万亿元，同比增长7.2%。（2）全年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0.3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3.0%，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增长6.4%。分领域看，基础设施投资增长5.9%，制造业投资增长6.5%，房地产开发投资下降9.6%。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10.3%，快于全部投资7.3个百分点。（3）全年货物进出口总额41.76万亿元，比上年增长0.2%，贸易顺差5.79万亿元。

2024年上半年，全国各地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有效落实各项宏观政策，国民经济运行稳中有进，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初步核算，上半年国内生产总值61.68万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5.0%。上半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3.60万亿元，同比增长3.7%；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24.54万亿元，同比增长3.9%；货物进出口总额21.17万亿元，同比增长6.1%。近期，相关会议提出要积极扩大国内需求，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消费和贸易有望成为推动经济增长的重要力量。地方债新增额度保持高位，叠加发行特别国债，投资对稳增长亦可起到重要作用。中国经济将保持长期向好的发展态势。

图1：2015年以来“三驾马车”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



数据来源：中债资信整理

图2：2015年以来全国GDP、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速（%）



数据来源：中债资信整理

经济增长拉动下，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保持增长，但政府性基金收入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很大。2023年全国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68万亿元，同比增长6.4%，其中税收收入18.11万亿元，同比增

长 8.7%。增速回升除上年度大规模留抵退税导致的低基数影响外，经济增长亦是主要驱动力。2023 年全国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7.07 万亿元，同比下降 9.2%，较上年收窄 11.3 个百分点。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 6.63 万亿元，同比下降 10.1%，较上年收窄 11.4 个百分点；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80 万亿元，同比下降 13.2%。政府性基金收入降幅大幅收窄。2024 年上半年，全国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59 万亿元，同比下降 2.8%，扣除去年同期中小微企业缓税入库抬高基数、去年年中出台的减税政策翘尾减收等特殊因素影响后，可比增长 1.5% 左右。同期，全国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1.99 万亿元，同比下降 15.3%。

地方政府债券积极发挥稳经济作用，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近年来，地方政府债券始终在支持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扩大有效投资、稳定宏观经济方面发挥着积极作用。同时，2023 年实施的“一揽子化债”政策有效缓释和化解了部分区域债务风险。**(1) 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2023 年 7 月，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将“化债”摆在突出位置。截至 2024 年上半年，全国共有 29 个发债主体累计发行 1.49 万亿元特殊再融资债券，额度向重点地区倾斜。**(2) 专项债券提额增效，积极扩大有效投资。**2023 年末，财政部提前并顶格下达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2.28 万亿元。2024 年 3 月，《政府工作报告》提出 2024 年拟安排地方政府专项债券 3.90 万亿元，比上年增加 1,000 亿元。随后，4 月、6 月、7 月相关会议或文件对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区域，以及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发行节奏、使用效益等方面提出要求，旨在发挥好政府投资的带动放大效应，积极扩大有效投资。

表 1：近期地方政府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时间	文件、政策或会议名称	主要内容
2023 年 7 月	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	要更好发挥政府投资带动作用，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和使用。要加大保障性住房和供给，积极推动城中村改造和“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盘活改造各类闲置房产。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
2023 年 8 月	《国务院关于今年以来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力争在 9 月底前基本发行完毕，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资金力争在 10 月底前使用完毕，研究扩大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引导带动社会投资。加强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投后管理，完善项目建设和运营全周期、全过程监督管理机制，提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
2023 年 8 月	《2023 年上半年中国财政政策执行情况报告》	完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管理，严禁将专项债券用于各类楼堂馆所、形象工程和政绩工程以及各类非公益性资本支出项目，严格执行违规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处罚机制，全面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管理责任。
2023 年 12 月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	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作资本金范围。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
2024 年 3 月	《关于 2023 年中央和地方预算执行情况与 2024 年中央和	2024 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39,000 亿元，比上年增加 1,000 亿元，支持地方加大重点领域补短板力度。合理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

时间	文件、政策或会议名称	主要内容
	地方预算草案的报告》	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保障在建项目后续融资，额度分配向项目准备充分、投资效率较高的地区倾斜，强化投向领域负面清单管理。建立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完善专项债券管理制度，确保按时偿还、不出风险。
2024年4月	2024年一季度财政收支情况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会)	不断优化调整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和用作项目资本金范围，将更多新能源、新基建、新产业领域纳入专项债券投向领域。指导地方围绕重点投向领域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工作，严格落实专项债券禁止类项目清单。指导地方合理把握专项债券发行节奏，优化政府投资节奏和力度，指导保障重大项目资金需求，提高债券资金使用绩效。
2024年6月	《国务院关于2023年中央决算的报告》	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使用，将更多新基建、新产业等领域纳入投向范围，额度分配向项目准备充分、使用效益好的地区倾斜。加快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使用进度，放大政府投资带动效应，争取早开工、早见效。
2024年6月	《第十四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财政经济委员会关于2023年中央决算草案审查结果的报告》	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分配要向项目准备充分、投资效率较高、债务风险较低的地区倾斜。建立健全专项债券“借用管还”全生命周期管理机制，切实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指导地方动态监测专项债券项目融资收益平衡变化情况，对收益不达预期的及时制定应对预案。
2024年7月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	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范围，适当扩大用作资本金的领域、规模、比例。

资料来源：中债资信整理

二、地方经济实力分析

跟踪期内，新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经济实力仍很强；未来，新疆仍将坚持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贯彻党中央治疆方略，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

新疆是我国东中部地区与中亚、欧洲广大区域相连接的陆域必经交通要道，也是我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承担着维护国家安全和统一的重大责任。自治区陆域面积166.49万平方公里，是中国面积最大的省级行政区。新疆现辖4个地级市、5个地区、5个自治州、12个自治区直辖县级市。截至2023年末，新疆常住人口2,598万人，全区城镇化率为59.24%。新疆地处中国西北边陲，陆地边界线长5,700余公里，周边与蒙古、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坦、塔吉克斯坦、阿富汗、巴基斯坦、印度8个国家接壤，是我国“一带一路”连接欧亚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桥头堡，区位优势明显。自然资源方面，新疆森林面积占西北地区森林总面积的近三分之一，并拥有三大山脉积雪、冰川资源丰富，冰川面积占全国的42%；新疆矿产种类全、储量大，开发前景广阔，目前已探明矿产约占全国已发现矿种的80%，其中煤炭预测资源量位居全国首位，石油远景资源量约占全国陆上石油资源量的30%，天然气资源量约占全国陆上天然气的34%，风能和太阳能资源总储量亦位居全国第二位。基础设施方面，截至2023

年末新疆公路总里程约 22.83 万公里（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其中高速（一级）公路约 1.16 万公里；铁路营业里程 9,525.6 公里，已覆盖全疆 80% 以上的县级行政区；2024 年奇台江布拉克机场和静巴音布鲁克机场相继实现通航，新疆在运营民航机场数量达到 27 个，机场数量排名全国第一。旅游资源方面，新疆地域辽阔，旅游资源具有数量多、类型全、禀赋好及品质高等优势。截至目前，新疆地区拥有 5A 级景区 17 家，丰富的旅游资源为新疆旅游经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跟踪期内，新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经济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经济实力仍很强。跟踪期内，新疆大力发展现代农业，聚焦油气生产加工、煤炭煤电煤化工、绿色矿业、粮油、棉花和纺织服装、绿色有机果蔬、优质畜产品、新能源新材料和文旅九大产业集群，加快构建新疆特色和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为新疆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新动能。2023 年新疆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9,125.91 亿元，同比增长 6.8%，经济增速高于全国 1.6 个百分点，经济平稳健康发展，人均 GDP 同比增长 6.6% 至 73,774 元，整体经济实力仍很强。**固定资产投资方面**，2023 年新疆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比上年增长 12.4%，高于全国 9.4 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投资增长 9.0%，第二产业投资增长 32.3%，第三产业投资增长 -3.3%；从三大领域来看，基础设施投资、工业投资和房地产开发投资分别增长 27.4%、32.6% 和 0.8%。**消费方面**，2023 年，随着新疆出台的扩内需、促消费政策落地，消费需求持续释放，消费市场快速回暖。全年新疆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849.68 亿元，同比增长 18.8%，其中限额以上 18 类单位商品零售类值中，超 90% 商品类值实现不同程度增长。**进出口方面**，2023 年新疆继续发挥区位优势及自贸试验区制度优势，对外贸易实现连续快速增长，全年全区实现货物进出口总额 3,573.30 亿元，同比增长 45.9%，增速位居全国第二。整体看，2023 年新疆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经济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经济实力仍很强。2024 年以来，新疆出台一系列促消费、有效投资等增量配套措施，主要经济指标实现平稳增长。2024 年上半年，新疆地区生产总值 9,211.40 亿元，按不变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5.4%，其中三次产业增加值分别同比增长 5.3%、9.0% 和 3.0%，工业保持较快增长，为经济增长提供重要支撑；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7.7%，其中工业投资同比增长 23.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0.2% 至 1,741.66 亿元。整体看，2024 年以来，新疆经济持续稳步向好，呈现总体平稳、质效提升的良好态势。

跟踪期内，新疆仍保持以第三产业为主、第二产业稳定发展的经济结构，整体产业结构持续优化。2023 年，新疆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3 年的 17.4:46.4:36.2 调整为 14.3:40.3:45.4，产业结构持续优化，经济发展质量持续提升。第一产业方面，新疆继续围绕“打造全国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战略定位，大力发展现代农业。2023 年全疆农林牧渔业总产值同比增长 7.2% 至 2,538.88 亿元，粮食种植面积和产量均位居全国第一，棉花产量占全国 91%。第二产业方面，全年新疆实现全部工业增加值 6,434.74 亿元，同比增长 6.8%，其中采矿业、制造业和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分别增长 6.2%、6.0% 和 8.9%，工业生产稳定恢复。第三产业方面，新疆全年第三产业同比增长 6.6% 至 8,673.40 亿元，其中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4% 至 875.11 亿元；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1039.66 亿元，增长 17.6%。旅游业方面，2023 年新疆加快实施旅游兴疆战略，接待国内外游客 2.65 亿人次，同比增长 117.04%；实现旅游总收入 2,967.15 亿元，同比增长 226.93%。2024 年新疆将文旅产业纳入产业集群序列，原有的自治区“八大产业集群”拓展为“九大产业集群”，进一步提升了文旅产业的战略定位。未

来，新疆将依托自身丰富的文旅资源禀赋，文旅产业有望成为新疆经济增长新动力，第三产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

表 2：新疆 2021~2023 年主要经济指标（单位：亿元、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总额	增长率	总额	增长率	总额	增长率
地区生产总值	15,983.65	7.0	17,741.34	3.2	19,125.91	6.8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61,725	6.3	68,552	3.3	73,774	6.6
工业增加值	4,691.61	7.2	6022.82	6.2	6,434.74	6.8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	15.0	—	7.6	—	12.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3,584.62	17.0	3,240.48	-9.6	3,849.68	18.8
进出口总额	1,569.07	5.8	2,463.60	57.0	3,573.30	45.9
三次产业结构比例	14.7:37.4:47.9		14.1:41.0:44.9		14.3:40.3:45.4	
城镇化率	57.26		57.89		59.24	

注：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为不含农户数据

资料来源：2021~2023 年新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新疆统计局网站、新疆人民政府网站、新疆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展望未来，新疆仍将把握其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坚持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贯彻党中央治疆方略，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十四五”时期，新疆将坚定不移贯彻国家安全观，维护国家安全和新疆社会大局稳定。充分释放资源潜力，建设具有新疆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推动工业强基增效和转型升级，提升新型工业化发展水平。深入实施旅游兴疆战略，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努力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产业新体系。2024 年新疆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更好服务全国发展大局，扎实推进事关新疆长治久安的根本性、基础性、长远性工作，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一带一路”核心区建设，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新疆社会大局长期稳定。

三、地方财政实力分析

跟踪期内，新疆财力结构稳定，财政实力仍很强，政府债务风险可控；未来，在区域经济发展的带动下，新疆财政实力水平将稳步提高

跟踪期内，新疆政府综合财力规模逐年增长，财力结构稳定，财政实力仍很强。2021~2023 年全区综合财力规模分别为 5,827.32 亿元、6,127.39 亿元和 6,877.09 亿元，政府综合财力规模逐年增长，2023 年人均综合财力上升至 26,470.71 元。从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来看，2023 年新疆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45.09 亿元，同比增长 15.23%。其中，税收收入 1,216.20 亿元，增长 11.06%，税收增速较快，主要系当年经济恢复性增长以及上年大规模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形成低基数等因素影响。同年，受益于一次性矿产资源出让收入大幅增长，新疆非税收入同比增长 22.94% 至 728.89 亿元，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下降 2.35 个百分点至 62.5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稳定性仍较强。从转移性收入来看，

新疆政治和战略地位突出，可持续获得中央的大力支持，2021~2023 年自治区转移性收入¹分别为 3,553.13 亿元、3,930.41 亿元和 4,390.34 亿元，近年中央对新疆的转移支付规模持续加大，中央转移支付占地区综合财力的比重仍维持在 60% 以上，是地区财力重要构成部分。从政府性基金收入来看，2023 年新疆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488.73 亿元，同比增长 4.14%；其中，国有土地出让收入 330.65 亿元，降幅较上年明显收窄。自治区本级财力方面，2021~2023 年自治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 290.16 亿元、262.77 亿元和 336.55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分别为 172.49 亿元、96.99 亿元和 112.15 亿元。2021~2023 年，自治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 24.11 亿元、21.72 亿元和 31.27 亿元，仍保持较小规模。2024 年上半年，新疆全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42.30 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82.90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7.60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可比口径保持增长，政府性基金收入小幅下降 4.8%，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整体看，跟踪期内新疆综合财力逐年增长，财力结构稳定，中央对新疆支持力度持续加大，整体财政实力仍很强；未来新疆将立足自身资源禀赋，积极把握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重大机遇，加快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新疆经济总量的提升将带动财政收入持续增长。

表 3：新疆 2021~2023 年财政收入情况（单位：亿元、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全区	区本级	全区	区本级	全区	区本级
综合财力	5,827.32	—	6,127.39	—	6,877.09	—
人均综合财力	22,508.00	—	23,685.31	—	26,470.71	—
一般公共预算财力	5,171.74	—	5,618.41	—	6,335.43	—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8.61	290.16	1,688.00	262.77	1,945.09	336.55
上级补助收入	3,553.13	—	3,930.41	—	4,390.34	—
政府性基金财力	641.17	—	483.26	—	510.85	—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606.12	24.11	469.29	21.72	488.73	31.27
上级补助收入	35.04	—	13.97	—	22.12	—
国有资本经营财力	14.42	—	25.72	—	30.81	—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3.43	4.36	25.02	6.79	30.11	12.44
上级补助收入	0.99	—	0.70	—	0.70	—
政府债务/综合财力	113.73	—	128.16	—	130.25	—

注 1：一般公共预算财力=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上级补助收入，

注 2：政府性基金财力=政府性基金收入+政府性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注 3：国有资本经营财力=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

注 4：综合财力=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财力+国有资本经营财力

注 5：人均综合财力=综合财力/年末常住人口

资料来源：新疆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跟踪期内，新疆政府债务规模与经济发展程度相适应，债务风险可控。截至 2023 年末，新疆政府债务余额为 8,957.42 亿元，债务规模同比增长 14.07%，整体债务规模居全国各省（自治区）较低水平，

¹数据为一般公共预算中央补助收入，不含政府性基金中央补助收入。

与新疆经济和财政总量规模匹配。分债务类型来看，截至 2023 年末，新疆一般债务和专项债务余额分别为 4,046.20 亿元和 4,911.22 亿元，均在中央下达的债务限额以内，整体债务风险可控。分级次看，自治区本级债务余额 1,157.71 亿元，市县级 7,799.71 元，占比分别为 12.92% 和 87.08%，政府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主要集中在市本级和县本级。从债务资金投向来看，政府债务主要投向市政建设、保障性住房、农林水利建设及交通基础设施等领域，形成了大量优质资产，可在一定程度上保障相关债务的偿还。从债务负担来看，2022 年和 2023 年，新疆政府债务余额/综合财力分别为 128.16% 和 130.25%，2023 年债务负担小幅加重，新疆政府债务负担处于较重水平。

表 4：新疆 2021~2023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全区	区本级	全区	区本级	全区	区本级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167.86	1,255.49	8,435.86	1,299.79	9,590.14	1,369.08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4,147.93	1,194.88	4,425.93	1,214.88	4,601.61	1,278.57
专项债务限额	3,019.93	60.61	4,009.93	84.91	4,988.53	90.51
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6,627.10	1,198.21	7,852.66	1,192.22	8,957.42	1,157.71

资料来源：新疆财政厅网站，新疆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四、政府治理水平分析

新疆政府信息公开规范，信息披露质量、透明度较高；债务管理不断完善，债务管理逐步规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新疆政府信息披露质量、透明度较高，政府治理水平很高。从政府经济信息披露来看，新疆统计局明晰地披露了 1998 年以来历年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及月度经济数据；从财政信息公开情况来看，财政厅网站披露了 2004 年以来自治区预算执行报告、“四本账”决算表。同时，财政厅较为完整地披露了全区最近一年债务规模及地方债发行情况。新疆财政厅贯彻中央预算公开工作部署，明确了自治区本级、各地（州、市）预算公开方式及内容，完善预算公开制度；细化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标准和方法、跟踪监测和纠偏处理的管理，科学预算绩效评价，提升各级地方政府财政管理能力。从披露及时性来看，新疆政府能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相关政务信息，财政预算执行报告和预算报表一般在当年自治区人大会议召开前后公布（2~4 月期间），财政决算报告和决算报表在当年的下半年公布。财政管理制度方面，2018 年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将自治区各级政府收支预算、政策和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整体看，新疆财政信息披露内容充分，公布时间及时。

新疆债务管理逐步规范，债务风险总体可控。2021 年 3 月，新疆出台了加强全区政府债务管理工作的相关政策，要求坚决杜绝违规举债、严守债务管理红色底线，严控地方政府债务风险，严肃认真化解存量债务，严格规范债券资金管理，牢牢守住不发生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底线。2022 年 3 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资金绩效管理办法》，从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多个方面进一步规范专项债券项目

资金绩效管理、提高专项债券使用效益和防范政府债务风险。2023年4月新疆发改委印发了《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项目投资管理办法》，该办法进一步规范了自治区预算内投资项目管理，提高投资使用效益。2024年以来，新疆财政厅创新工作机制、细化工作举措、健全专项债券项目管理体系，充分发挥专项债券扩投资、稳增长、补短板的积极作用，进一步提高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有效防范化解债务风险。

五、外部支持情况

新疆在国家全局中战略地位日益凸显，未来可持续获得中央多方位支持，诸多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经济发展前景广阔

新疆是我国东中部区域与中亚、欧洲广大区域相连接的陆域必经交通要道，作为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通道上重要枢纽与排头兵，也是我国五个少数民族自治区之一，承担着维护国家安全和统一的重大责任；区内煤炭、天然气、石油以及风能、太阳能资源储量居全国前列，是我国重要的能源储备基地，具有极强的政治和战略地位特殊性，为国家政策重点扶持区域。中央历来高度重视新疆工作，始终强调新疆工作在党和国家工作全局中具有特殊重要的战略地位，党中央先后三次召开新疆工作座谈会，确立了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工作总目标，确定了“依法治疆、团结稳疆、长期建疆”的治疆理念；九次召开“全国对口支援新疆工作会议”，19个省市在产业援疆、教育援疆、人才援疆等方面对口援疆。近两年，中央对新疆转移支付达1.05万亿元，19个对口援疆省市累计投入预算内援疆资金超390亿元。

国家赋予新疆五大战略定位，主要包括积极打造亚欧黄金通道和向西开放的桥头堡、全国能源资源战略保障基地、全国优质农牧产品重要供给基地、丝绸之路经济带以及国家重要的安全屏障。2020年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指出十四五时期，要充分发挥新疆区位优势，以推进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建设为驱动，把新疆自身的区域性开放战略纳入国家向西开放的总体布局中，丰富对外开放载体，提升对外开放层次，创新开放型经济体制，打造内陆开放和沿边开放的高地；同时，积极推动工业强基增效和转型升级，培育壮大新疆特色优势产业，为新疆经济高质量发展奠定基础。2022~2023年，习近平总书记两次来到新疆视察工作，对推动事关长治久安的根本性、基础性、长远性工作做出战略部署，并强调“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牢牢把握新疆在国家全局中的战略定位，扭住工作总目标，把依法治疆、团结稳疆、文化润疆、富民兴疆、长期建疆各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2023年11月，中国（新疆）自由贸易试验区正式揭牌成立，成为我国西北沿边地区首个自贸试验区，确立了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新疆自贸试验区“双区”发展战略，全方位推进新疆对外开放格局，助力新疆经济社会实现较快发展。中央对新疆的战略部署和顶层设计体现了中央对新疆全面发展的重视程度高，预计未来新疆可持续在财政、投资、金融、人才等多方面获得中央的有力支持。

六、债券偿还能力分析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公开发行的一般债券均纳入自治区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其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能够覆盖债券本息偿付；跟踪期内，应付债券本息均已按期、足额偿付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共存续中债资信评级²的一般债券 45 期，规模 2,556.7000 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存续 35 期，规模 1,981.7000 亿元；再融资一般债券存续 10 期，规模 575.0000 亿元。资金使用方面，根据自治区政府提供的资料，各期债券募集资金均已按计划分配使用。

表 5：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中债资信评级一般债券存续概况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期限（年）	票面利率（%）
201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	15 新疆债 04	11.8000	10	3.41
	15 新疆债 08	50.2000	10	3.61
	15 新疆债 23	7.4000	10	3.47
	15 新疆债 31	37.0000	10	3.49
201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二十期、二十四期)	16 新疆债 04	37.3000	10	3.02
	16 新疆债 08	47.0000	10	3.08
	16 新疆债 16	9.4000	10	3.00
	16 新疆债 20	32.1000	10	2.82
	16 新疆债 28	8.8000	10	2.85
	16 新疆债 36	14.1000	10	2.98
2017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六期、九至十期)	17 新疆债 10	112.2000	10	4.09
	17 新疆债 16	44.4000	10	4.06
	17 新疆债 21	129.3000	10	4.05
2018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三至四期、七期)	18 新疆债 04	136.0000	10	4.09
	18 新疆债 06	150.0000	10	4.15
	18 新疆债 10	45.8000	10	3.96
2019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一期、三至十一期)	19 新疆债 01	100.0000	10	3.50
	19 新疆债 06	102.1000	10	3.44
	19 新疆债 07	80.2000	10	3.44
	19 新疆债 11	31.0000	15	3.98
	19 新疆债 13	36.0000	15	3.85
	19 新疆债 14	68.0000	30	4.17
	19 新疆债 18	25.6000	30	4.12
	19 新疆债 19	13.0000	20	3.82
	19 新疆债 22	5.1000	30	3.98
	19 新疆债 24	11.7000	20	3.90
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一至三期、七至八期)、2020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 (一至五期)	20 新疆债 07	148.0000	30	3.76
	20 新疆债 12	70.0000	10	2.86
	20 新疆债 13	10.0000	10	2.86
	20 新疆债 14	55.4000	15	3.34
	20 新疆债 16	43.9000	20	3.62
	20 新疆债 23	57.2000	20	3.69

²以下简称“本次跟踪评级范围内”。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发行规模(亿元)	债券期限(年)	票面利率(%)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三期、五至六期、八期)、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	20新疆债24	50.8000	20	3.88
	20新疆债25	71.1000	30	4.04
	20新疆债33	62.8000	15	3.87
	20新疆债35	81.2000	30	4.18
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 (三期、五至六期、八期)、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	21新疆债01	53.0000	10	3.39
	21新疆债03	43.1000	5	3.34
	21新疆债04	120.3000	10	3.44
	21新疆债05	44.4000	5	3.26
	21新疆债06	5.5000	5	3.19
	21新疆债07	80.0000	10	3.39
	21新疆债20	80.5000	7	3.15
	21新疆债21	95.8000	7	3.15
	21新疆债34	38.2000	7	3.25

资料来源：新疆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偿债安排及债券保障指标方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公开发行的一般债券收入和本息偿还资金均纳入新疆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从债券保障情况来看，2021~2023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均值/本次跟踪评级范围内一般债券存续规模为0.68倍，虽无法完全覆盖存续债券规模，但考虑到各期债券到期时间较为分散，且部分债券到期后可通过再融资周转，新疆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可覆盖到期债券的偿付。跟踪期内，新疆公开发行存续一般债券的到期利息均已按期偿付、足额偿付，未出现逾期。

综上所述，中债资信维持2015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2016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四期、八期、十二期、十六期、二十期、二十四期)、2017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六期、九至十期)、2018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至四期、七期)、2019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期、三至十一期)、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一至三期、七至八期)、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一般债券(三期、五至六期、八期)及2021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再融资一般债券(一至五期)的信用等级均为AAA。

附件一：**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信用等级符号及含义**

中债资信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信用评级等级划分为三等九级，符号表示为：AAA、AA、A、BBB、BB、B、CCC、CC、C。其中，AAA 级可用“—”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低于本等级；AA 级至 B 级可用“+”或“—”符号进行微调，表示信用等级略高于或低于本等级。各信用等级符号含义如下：

等级符号	等级含义
AAA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强，基本不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极低。
AA	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
A	偿还债务能力较强，较易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违约风险较低。
BBB	偿还债务能力一般，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较大，违约风险一般。
BB	偿还债务能力较弱，受不利经济环境影响很大，违约风险较高。
B	偿还债务的能力较大地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很高。
CCC	偿还债务的能力极度依赖于良好的经济环境，违约风险极高。
CC	基本不能偿还债务。
C	不能偿还债务。

附件二：

评级模型结果

评级要素及指标		评价结果	调级理由及依据
地方政府综合实力初始信用状况	经济实力	经济发展基础条件	1
		经济结构	1
		实际地区生产总值	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
	财政实力	全地区政府综合财力	1
		人均政府综合财力	1
		财政收入稳定性及收支平衡性评价	1
		财政支出弹性	1
		债务余额/政府综合财力	3
	政府治理	信息透明度	1
		财政和债务管理情况	1
	其他调整因素(流动性、经济增长潜力、发展战略、评级指标异常值等)		无调整
	地方政府综合实力初始信用状况		aaa-
外部支持	外部支持	上调一个子级	跟踪期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作为国家政策重点扶持区域，党中央、国务院提出了一系列支持新疆高质量发展的举措，全方位支持了新疆经济建设。近年来，中央在持续加大对新疆的转移支付补助，未来新疆将持续获得中央政府全方位的支持
债券要素评价	债券偿还机制和偿债安排	无调整	—
	债券偿还保障情况	无调整	—
	债券期限	无调整	—
	增信措施	无调整	—
债券信用等级	—	AAA	—

注1：本次评级适用评级方法和模型为中国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信用评级方法体系（2023年12月版），版本号P-J-N-0020-202312-FM。

注2：模型得分体现该指标表现评价，得分越小越优。

注3：相关指标计算资料来源：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年鉴、财政决算报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统计局。

附件三：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经济、财政和债务数据

相关数据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地区生产总值（亿元）	15,983.65	17,741.34	19,125.91
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元）	61,725	68,552	73,774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	7.0	3.2	6.8
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增长率（%）	15.0	7.6	12.4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3,584.62	3,240.48	3,849.68
进出口总额（亿元）	1,569.07	2,463.60	3,573.30
三次产业结构	14.7:37.4:47.9	14.1:41.0:44.9	14.3:40.3:45.4
第一产业增加值（亿元）	2,356.06	2,509.27	2,742.24
第二产业增加值（亿元）	5,967.36	7,271.08	7,710.27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亿元）	—	—	—
第三产业增加值（亿元）	7,660.23	7,960.99	8,673.40
常住人口数量（万人）	2,598.00	2,587.00	2,598.00
国土面积（万平方公里）	166.49	166.49	166.49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37,642	38,410	40,578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5,575	16,550	17,948
全区政府综合财力（亿元）	5,827.32	6,127.39	6,877.09
全区政府综合财力增长率（%）	-1.26	5.15	12.24
全区人均政府综合财力（元）	22,508.00	23,685.31	26,470.7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1,618.61	1,688.00	1,945.09
其中：税收收入（亿元）	1,093.24	1,095.10	1,216.20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率（%）	9.57	4.3	15.23
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90.16	262.77	193.90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亿元）	606.12	469.29	488.73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亿元）	500.45	347.24	330.65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增长率（%）	2.49	-22.6	4.14
全区政府债务（亿元）	6,627.10	7,852.66	8,957.42
其中：区本级政府债务（亿元）	1,198.20	1,192.22	1,157.71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综合财力（%）	88.75	91.69	92.12
全区税收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7.54	64.88	62.53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综合财力（%）	11.00	7.89	7.43

注：综合财力测算方法为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

资料来源：2021~2023年新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国家统计局网站、新疆统计局网站、新疆财政厅提供，中债资信整理

附件四：

跟踪评级安排

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将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公开发行一般债券有效期内，对受评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持续跟踪监测，并根据评级信息获取的情况决定是否出具跟踪评级报告。

中债资信将持续关注受评债券的信用品质，并尽最大可能收集和了解影响受评债券信用品质变化的相关信息。如中债资信了解到受评债券发生可能影响信用等级的重大事件，中债资信将就该事项进行实地调查或电话访谈，确定是否要对信用等级进行调整；如受评债券发行人不能及时配合提供必要的信息和资料，中债资信在确实无法获得有效评级信息的情况下，可暂时撤销信用等级。

信用评级报告声明

（一）中债资信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债资信”）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公开发行一般债券的跟踪信用等级评定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政策文件要求，以中债资信的评级方法为依据，在参考评级模型处理结果的基础上，通过信用评审委员的专业经验判断而确定的。

（二）中债资信所评定的受评债券信用等级仅反映受评债券信用风险的大小，并非是对其是否违约的直接判断。

（三）中债资信对受评债券信用风险的判断是建立在中债资信对宏观经济环境预测基础之上，综合考虑债券发行人当前的经济实力、财政实力、债务状况、政府治理水平、外部支持和本期公开发行债券偿还保障措施等因素后对受评债券未来偿还能力的综合评估，而不是仅反映评级时点受评债券的信用品质。

（四）中债资信及其相关信用评级分析师、信用评审委员与受评债券发行人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客观、独立、公正的关联关系；本报告的评级结论是中债资信依据合理的内部信用评级标准和程序做出的独立判断，中债资信有充分理由保证所出具的评级报告遵循了客观、独立、公正的原则，未因受评债券发行人和其他任何组织或个人的不当影响改变评级意见。

（五）本报告用于相关决策参考，并非是某种决策的结论、建议等。

（六）本报告中引用的相关资料主要来自债券发行人提供以及公开信息，中债资信无法对所引用资料的真实性及完整性负责。

（七）本报告所采用的评级符号体系仅适用于中债资信针对中国区域（不含港澳台）的信用评级业务，与非依据该区域评级符号体系得出的评级结果不具有可比性。

（八）本报告所评定的信用等级自本报告出具之日起生效，在债券存续期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该信用等级有可能根据中债资信跟踪评级的结论发生变化。

（九）本报告版权归中债资信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对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和复制。

独立公正 开拓创新

服务至上 专业求真



地 址：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6 号楼 5 层 501
业务专线：010-88090123
传 真：010-88090162
网 站：www.chinaratings.com.cn



公司微信